

信心的能力與果效

路加福音 17:5-6, 11-19

莊劉真光 師母

前言

在路 17:5-6 使徒們來請求耶穌增加他們的信心，耶穌的回答給予他們關於「信心」的教導。而路 17:11-19 耶穌醫治十個大痲瘋病人的事件，不僅是見證耶穌的憐憫與醫治的能力，同時也是關於被醫治之人的「信心」。這就與路 17:5-6 關於「信心」的教導連繫在一起，給予一個實際的例子來顯明「信心」的益處。

I. 信心的能力（路 17:5-6）

1. 使徒的請求 (17:5)

- A. 使徒是指耶穌所揀選的十二門徒 (路 6:13)
- B. 使徒請求耶穌加增他們的信心 (17:5)

2. 耶穌的回答 (17:6)

- A. 使徒向耶穌祈求更多的信心，而耶穌的回答轉移了焦點，給予他們關於「信心」的教導。
- B. 耶穌的回答包含的要點：
 - 1) 「信心」不是在於量的多寡，「信心」的本質才是有價值和有用的。
 - 2) 若擁有充分十足的「信心」，即使小如芥菜種，能夠成就奇妙的，不可思議的事。

II. 信心的果效（路 17:11-19）

1. 場景 (17:11-12a)

2. 人物 (17:12b)

3. 他們向耶穌的呼求 (17:13)

4. 耶穌的回應 (17:14)

- A. 耶穌給他們一個命令，吩咐他們把身體去給祭司察看
- B. 於是作者提供一個說明：他們順從耶穌的話去的時候，就被潔淨了。

5. 其中只有一個人對耶穌的憐憫和醫治作出回應 (17:15-16)

- A. 十個人中有一個人，他看見自己「被醫治」
- B. 針對他的「被醫治」，他作出的回應

C. 作者作出一個驚人的說明：他是一個撒瑪利亞人。

6. 耶穌對於這樣的情況所作的註釋 (17:17-18)

耶穌以三個問題來給予註釋，這是這事件主要的信息之所在。

- A. 「被潔淨的不是十個人嗎？」
- B. 「其餘的九個人在哪裏呢？」
- C. 「除了這個外國人，就沒有一個人回來把榮耀給神嗎？」

7. 耶穌向這個人宣告他的信心拯救了他 (17:19)

III. 屬靈真理的原則

1. 「信心」不是在於量的多寡，「信心」的本質才是有價值和有用的。「信心」的對象是神。一個對神真正的信心是認識神不但是宇宙的創造者，也是宇宙的維繫者。因此「信心」是放棄自我倚靠而完全倚靠神。承認並接受神絕對的主權，完全降服於祂。對於神的聖潔，良善，公義，慈愛，智慧與能力有完全的信賴而全心全意全然的信靠祂。所以「信心」是一個不以自我為中心，而絕對完全的信靠和順服神的生活態度與方式。
2. 若一個人擁有「真信心」，即充分十足的信心，即使小如芥菜種，卻能夠非常有效，能夠成就奇妙的，不可思議的事。
3. 耶穌向被社會遺棄的人顯出憐憫，回應他們的請求醫治他們，並且是從一段距離施行醫治。
4. 救恩歷史將有一個主要的轉變，福音將被傳給外邦人。宇宙性的宣教將始於把福音傳給撒瑪利亞人 (徒 8 章)，進而傳給萬國萬民 (徒 1:8)。
5. 被醫治的撒瑪利亞人對神的憐憫與醫治作出讚美神和感謝耶穌的回應。這顯明他對神與耶穌的「信心」。藉著「信心」，他所經歷的醫治就不僅只是身體的，乃是帶給他屬靈的拯救 (弗 2:8)。

討論問題：

1. 請省察自己的「信心」是如何？你擁有「真信心」嗎？或你是一個「小信的人」？
2. 你曾否經歷「真信心」的能力成就奇妙的，不可思議的事？